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张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 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01,318,813.06	15,279,965,966.40	3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66,575,201.41	5,177,759,390.35	52.7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871,969,585.80	34.79%	31,989,431,809.29	5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514,943.65	-18.59%	691,184,877.15	2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707,824.01	-52.41%	629,480,584.82	4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8,306,833.44	439.12%	2,147,404,925.78	199.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7	-18.97%	0.4120	19.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8	-19.22%	0.4076	1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1.27%	12.51%	-0.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15,01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07,748.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731,81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31,125.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082,985.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1,602.45	
合计	61,704,292.33	--

对公司权益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1%	819,222,178	819,222,178	0	质押	321,000,000
ZAP ENTERPRISES LLC	境内法人	17.03%	288,723,974	288,723,974	0		
河南豫良	境内自然人	3.53%	59,840,466	59,840,466	0		
陈东	境内自然人	2.01%	34,090,938	25,268,203	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1.50%	25,472,216	25,472,216	0		
朱张泉	境内自然人	1.31%	22,148,160	16,611,120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中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2%	17,271,282	17,271,28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15,337,696	15,337,696	0		
曹建国	境内自然人	0.81%	13,664,548	13,664,548	0		
徐美娟	境内自然人	0.80%	13,600,000	13,6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819,222,178	人民币普通股	819,222,178				
ZAP ENTERPRISES LLC	288,723,974	人民币普通股	288,723,974				
河南豫良	59,840,466	人民币普通股	59,840,46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中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472,216	人民币普通股	25,472,2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337,696	人民币普通股	15,337,696				
曹建国	13,664,548	人民币普通股	13,664,548				
浙江正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336,449	人民币普通股	12,336,449				
陈东	10,645,348	人民币普通股	10,645,3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正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曹建国先生为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炳良与自然人股东朱张泉、杨林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81,822,178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7,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19,222,1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31%。公司实际控制人曹建国先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645,348股股票,实际合计持有公司10,645,3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0%。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种类	数量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1%	819,222,178	819,222,178	0	质押	321,000,000
ZAP ENTERPRISES LLC	境内法人	17.03%	288,723,974	288,723,974	0		
河南豫良	境内自然人	3.53%	59,840,466	59,840,466	0		
陈东	境内自然人	2.01%	34,090,938	25,268,203	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1.50%	25,472,216	25,472,216	0		
朱张泉	境内自然人	1.31%	22,148,160	16,611,120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中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2%	17,271,282	17,271,28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15,337,696	15,337,696	0		
曹建国	境内自然人	0.81%	13,664,548	13,664,548	0		
徐美娟	境内自然人	0.80%	13,600,000	13,6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819,222,178	人民币普通股	819,222,178				
ZAP ENTERPRISES LLC	288,723,974	人民币普通股	288,723,974				
河南豫良	59,840,466	人民币普通股	59,840,46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中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472,216	人民币普通股	25,472,2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337,696	人民币普通股	15,337,696				
曹建国	13,664,548	人民币普通股	13,664,548				
浙江正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336,449	人民币普通股	12,336,449				
陈东	10,645,348	人民币普通股	10,645,3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正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曹建国先生为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炳良与自然人股东朱张泉、杨林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81,822,178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7,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19,222,1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31%。公司实际控制人曹建国先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645,348股股票,实际合计持有公司10,645,3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0%。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刊登了《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7号)。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 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018年10月8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24日(星期三)下午2:5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0月23日—10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24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23日下午3:00至2018年10月24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0月17日(星期二)
- 出席对象:
 -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一定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会议地点及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7号A座写字楼二楼会议室。
 -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章程》规定范围,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 2.《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披露情况: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 三、提案编码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通过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18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2017年7月14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7年7月17日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7年7月2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管理股发出的《关于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问询函》(问题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16号)。公司已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重组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并对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编制了《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并于2017年8月22日披露了相关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8月22日起开市复牌。

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变更为2017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2

□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主要变化及其原因: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1	货币资金	329,010.65	68,838.37	377.95%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32.71	1,909.39	477.81%
3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637,589.89	516,835.40	23.36%
4	预付账款	114,320.72	76,345.78	49.74%
5	在建工程	41,570.42	25,353.00	63.97%
6	无形资产	42,483.94	33,006.29	29.39%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04.02	12,093.17	37.30%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59.71	6,458.70	-66.56%
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95,744.36	245,680.26	101.78%
10	预收款项	53,103.71	21,626.00	145.55%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402.38	29,412.51	136.64%
12	其他流动负债	1,270.89	2,762.95	-54.09%
13	长期借款	81,191.17	144,534.44	-43.83%
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6.30	5,538.88	59.11%
15	资本公积	233,697.08	22,866.32	343.44%
16	其他综合收益	-4,238.66	-11,580.19	64.32%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长377.95%,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9月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477.8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人民币贬值导致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浮动盈利所致;

3.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23.36%,主要原因是a.本报告期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下降23.58%,公司票据贴现增加所致;b.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47.7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产品销量增加和有色金属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49.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未结算的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5.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长63.9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项目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6.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29.9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三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37.3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项目建设支付设备进度款增加所致;

8.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较期初下降66.5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人民币贬值导致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浮动亏损所致;

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101.7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增加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方式采购材料未结算支付所致;

10.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145.5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收到销售有色金属材料货款所致;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长136.6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一年期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2.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下降54.0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远期外汇买卖合同平仓亏损交割支付所致;

13.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下降43.8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支付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4.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增长59.1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人民币贬值导致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浮动盈利对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15.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增长343.4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16.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期初增长64.32%,主要原因是人民币贬值导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二、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发生的变化及其主要原因:

序号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1	营业收入	3,198,943.18	2,098,773.43	52.42%
2	营业成本	3,021,690.10	1,973,525.92	53.11%
3	税金及附加	3,634.69	2,577.75	41.09%
4	研发费用	9,235.61	6,320.04	46.13%
5	财务费用	46,427.89	16,978.04	173.49%
6	其他收益	2,321.94	1,652.73	40.46%
7	投资收益	-1,223.54	10,457.49	-111.79%
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440.85	1,092.87	1129.78%
9	营业外收入	3,421.08	1,602.99	113.42%
10	所得税费用	15,292.47	3,289.51	306.09%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2.42%、53.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铜加工产品销量增加和有色金属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2.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41.0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应缴税金增加所致;

3.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6.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73.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人民币贬值兑换损失增加所致;

5.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40.4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光伏项目补助增加所致;

6.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11.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远期外汇买卖合同平仓亏损所致;

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129.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浮动盈利的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3.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到客户违约金和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9.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04.0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润实现增加所致及上年同期亮股份和上海海亮远期外汇买卖合同浮动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表发生变化及其主要原因:

序号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40.49	-216,898.55	199.01%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45.49	-77,644.77	36.45%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61.55	277,071.95	-68.25%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397.68	-11,440.5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99.01%,主要原因:a.本报告期公司增加开具票据、信用证方式采购材料;b.本报告期公司应收票据贴现增加;c.本报告期公司铜加工产品销售增加和有色金属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6.45%,主要原因是a.本报告期公司收到远期外汇买卖合同交割平仓盈利减少;b.本报告期公司项目建设投资增加;c.上年同期公司收购Luavata Group 下属三家公司10